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就林芝腾讯拟受让公司股份及拟增资 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创暨继续停牌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临-2017-4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拟投资事宜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拟投资事宜不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拟投资事宜尚在前期筹划中,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腾讯”)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公司”)5%股份(“股份转让”),有关股权转让的具体细节将由双方进一步商定并签署正式股份转让协议确定。此外,腾讯拟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永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云

创”)进行增资,拟取得云创在本次增资完成后15%的股权,有关增资事宜具体细节将由云创股东会审议并签署正式增资协议确定。

因上述拟投资事宜尚在前期筹划中,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12日起停牌。

公司承诺将尽快确定是否进行股份转让,并于12月18日之前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169

证券简称: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201711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召开的第四次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用电投资”)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在上述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智光用电投资于2017年11月24日同广东华兴银行签订了《广东华兴银行财富产品协议书》,以人民币1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东华兴银

行财富盈产品”,具体购买情况详见于2017年11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产品的公告》。

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和安排,智光用电投资于2017年12月8日将上述理财产品本金5,000万元予以提前赎回,获得理财收益474,794.52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赎回的本金及收益已划归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特此公告。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11日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33

证券简称:弘亚数控

公告编号:2017-119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33

证券简称:弘亚数控

公告编号:2017-12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2.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方式: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3.董事会议事由:出席的董事和列席的董事共9名,出席的董事会议事由。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茂洪先生主持和召集,独立董事、高管、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会议同意由公司原激励对象邓娟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合计持有的0.3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26.945元/股。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公司总股本由13,522.5万股减至13,522.2万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2/3)以上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2日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会议同意由公司原激励对象邓娟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合计持有的0.3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26.945元/股。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公司总股本由13,522.5万股减至13,522.2万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2/3)以上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2日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17-094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17-09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1.广州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书面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2.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方式: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3.董事会议事由:出席的董事和列席的董事共9名,出席的董事会议事由。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的议案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会议同意由公司原激励对象邓娟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广州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合计持有的0.3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26.945元/股。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公司总股本由13,522.5万股减至13,522.2万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2/3)以上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1日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资产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17-095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监事辞职和选举监事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17-09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1.广州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1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书面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

2.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方式: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3.监事会议事由:出席的监事和列席的监事共3名,出席的监事会议事由。

4.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的议案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会议同意由公司原激励对象邓娟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广州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合计持有的0.3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26.945元/股。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公司总股本由13,522.5万股减至13,522.2万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2/3)以上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1日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会议同意由公司原激励对象邓娟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广州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合计持有的0.3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26.945元/股。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公司总股本由13,522.5万股减至13,522.2万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2/3)以上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1日

6.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会议同意由公司原激励对象邓娟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广州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合计持有的0.3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26.945元/股。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公司总股本由13,522.5万股减至13,522.2万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2/3)以上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1日

8.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会议同意由公司原激励对象邓娟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广州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合计持有的0.3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26.945元/股。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公司总股本由13,522.5万股减至13,522.2万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2/3)以上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